

证券代码：430743

证券简称：尚思传媒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州尚思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文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合法合规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履行特殊的手续或经有关部门批准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702,12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.7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2 年的工作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702,1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2 年的工作情况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702,1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702,1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702,1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702,1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派发红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702,1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-21,475,223.88 元、实收股本总额为 20,850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702,1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

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702,1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重庆炜林（德宏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健荣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广州尚思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2、《重庆炜林（德宏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尚思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广州尚思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1日